

第43屆全國地政盃活動競賽第1次領隊會議議程

一、時間：115年4月27日(星期一)上午10時

二、地點：南投縣政府稅務局6樓會議室

三、主持人：唐處長仁棟

四、主席致詞

五、議程

(一)報告事項

1. 依據「中華民國地政盃活動競賽比賽規則」及第22屆抽籤結果，

115年由南投縣政府(以下稱本府)辦理第43屆全國地政盃活動競

賽。

2. 每年11月11日為「地政節」，歷年地政盃大多於10月份舉辦。本

府訂於辦理時間為115/10/14(三)至115/10/15(四)2天舉行，地點

如下：

(1)開、閉幕典禮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綜合球館(南投縣埔里鎮大

學路1號)。

(2)桌球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綜合球館(南投縣埔里鎮大學路1

號)。

(3)羽球：南投縣立大成國民中學(南投縣埔里鎮大城路169號)、

國立暨南國際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南投縣埔里鎮鐵山路1-6

號)、南投縣埔里鎮愛蘭國民小學(南投縣埔里鎮鐵山路7號)。

(4)慢速壘球：

甲組: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壘球場(南投縣埔里鎮大學路1號)。

乙組:國立埔里高工壘球場(南投縣埔里鎮和平東路183號對面)、埔里福興壘球場(南投縣埔里鎮福興路301號)

(5)3對3籃球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光電球場(南投縣埔里鎮大學路1號)。

(6)歌唱競賽：南投縣埔里鎮立藝文中心演藝廳(南投縣埔里鎮中華路239號)。

(7)趣味競賽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光電球場(南投縣埔里鎮大學路1號)。

(8)地政之夜：向山行政暨遊客中心(南投縣魚池鄉中山路599號)

3. 本次競賽場地多設於校園內，為落實低碳永續理念，活動不主動提供瓶裝水，現場備有礦泉水供選手取用；另各場館及校園全面禁止吸菸，請轉知參賽同仁遵守，以維護學生權益。

4. 為使本次競賽順利進行，並確定競賽項目及賽制等相關事項，爰召開本次會議。

(二)討論事項

提案1：第43屆全國地政盃活動競賽舉辦之競賽項目，提請確定。

說明：本屆預定舉辦之競賽項目為桌球、羽球、慢速壘球、3對3籃球、歌唱競賽及趣味競賽等6項。

決議：

提案2：第43屆全國地政盃各項競賽規程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本屆各項競賽規程請參考附件。

決議：

提案3：第43屆全國地政盃活動競賽報名時間及經費分攤事宜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(1)本屆報名方式採用網路報名，預計6月辦理，有關報名系統作業方式本處將另函通知。

(2)有關本屆地政盃活動競賽經費分攤，請各單位於報名前繳交，內政部、各直轄市政府地政局各攤6萬元，其餘各縣市政府各分攤1萬5仟元，匯款帳戶資訊另以公文通知。

(3)學校單位、地政業務相關之機關(單位)及團體(公會)歡迎組隊參加，免繳經費分攤。

(4)歡迎各地政機關退休人員組隊參加桌球競賽，並請各縣市

政府轉知退休人員本項訊息。

決議：

提案4：不動產估價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建議增列「估價師助理員」得報名參加各項競賽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為擴大活動參與層面，促進相關從業人員交流互動，擬開放自115年1月1日前於全國聯合會登記有案之估價師助理員報名參與本活動。

決議：

提案5：本屆是否邀請崑山科技大學及宏國德霖科技大學報名參加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國內設有不動產相關學系之大專院校，除歷年均有函請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逢甲大學及國立成功大學外，尚有崑山科技大學(房地產開發與管理系)及宏國德霖科技大學(不動產經營系)，本屆地政盃是否邀請前開兩學系報名參與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

提案6：本活動顧問蕭輔導前司長提議本屆趣味競賽增加項目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(1)依據本縣「第43屆全國地政盃活動競賽第2次籌備會議」

活動顧問蕭輔導前司長建議事項辦理。

(2)本屆全國地政盃為提高趣味性，除循例2項趣味競賽外建議

再增加1項，總共3項之趣味競賽項目。

(3)擬增加項目為足球射門競賽。

決議：

六、臨時動議

七、散會